

平 仄 新 考

丁 邦 新

壹、舊 說 述 評

關於中古隋唐時代平仄兩聲對立的意義已經有許多學者討論過，其中周法高（1948）、王力（1958）及梅祖麟（1970）都提出過他們的看法（註一）。周、梅兩位都曾引用日本安然和尚所著悉曇藏的材料，可是所推論的結果却不相同。我最近檢看悉曇藏的全部材料，發現他們所稱引的零碎證據不足以支持他們的理論，同時發現這些材料可以另作解釋，給平聲與仄聲的對立帶來新的意義。在提出我的看法以前，為便於檢討整個的問題，先把舊的意見歸納為以下幾類：

第一、平仄為輕重說

顧炎武音論卷中：（註二）

其重其疾則為上、為去、為入；其輕其遲則為平。遲之又遲則一字而為二字。

顧氏雖然沒有提出「輕重律」這種理論，但這幾句話的意思相當清楚：重疾為上、去、入，為仄；輕遲為平。「遲」的意義和「疾」相對、自然是緩慢的意思。換句話說，仄聲重而快，平聲輕而慢。如果慢之又慢，那麼一個字聽來像兩個字。簡單說來，顧氏的話可以稱為「平輕仄重說」。

王光祈中國詩詞曲之輕重律：

在量的方面，平聲則長於仄聲……在質的方面，平聲則強於仄聲。（按平聲之字其發音之初既極宏壯；而繼續延長之際，又能始終保持其固有之強度）。

（註一）周法高，說平仄，本所集刊第十三本，頁153-162，1948；王力，漢語詩律學，（即王子武，中歐詩律研究，文津出版社，1970），1958；梅祖麟，Tones and Prosody in Middle Chinese and the Origin of the Rising Tone，HJAS，Vol. 30，pp. 86-110，1970；黃宣範譯作「中古漢語的聲調與上聲的起源」，幼獅月刊四十卷第六期，頁69-76，1974。

（註二）見音韻學叢書，顧炎武音學五書第二冊。

因此，余遂將中國平聲之字比之於西洋語言之重音（accent），以及古代希臘文字之長音，而提出平仄二聲爲造成中國詩詞曲的輕重律之說。

王氏的說法與顧氏的說法相反，可以說是「平重仄輕說」。值得注意的是他已經提出「長短」的問題。顧氏生當清代聲韻學發展的初期，語音學尙未在中國發展，所以他的理論並沒有提出任何語音上的根據，同時也沒有文獻上的根據。王氏是專門研究樂理的，他提到「發音之初」、「繼續延長」這些話，可見他是基於實際語音立論的。討論古代的平仄根據現在的語音，又沒有經過比較研究或擬測等過程，自然犯了「以今律古」的毛病。而且，漢語方言有許多種，各方言平聲的調值並不相同，實在無法討論聲調的長度及強度。所以，顧氏的平輕仄重、或王氏平重仄輕都是無法採信的。

第二、平仄爲長短說

第一位提到平仄長短問題的也是顧炎武氏，前引文說「其輕其遲則爲平」，遲慢已經有「長」的意味，他在音論卷中又說：

平聲最長，上去次之；入則細然而止，無餘音矣！

明白地指出四聲中三種不同的長度。他的話也許有道理，但仍然沒有證據，大概是從他自己的方言來推測的。顧氏之後，江永在音學辨微辨平仄一條中也說：（註三）

平聲音長、仄聲音短；平聲音空，仄聲音實；平聲如擊鐘鼓，仄聲如擊土木石。音之最易辨者也。

對於「實、空」這些形容詞我們實在無法說定它們的意義，擊鐘鼓與土木石之別也只能意會。江氏的說法繼承顧氏而來，但仍舊是模糊之辭。

近人王力（1958）也提倡長短說，他說：

“依中古聲調的情形看來，上古的聲調大約只有兩大類，就是平聲和入聲。……等到平入兩聲演化爲平上去入四聲這個過程完成了的時候，依我們的設想，平聲是長的、不升不降的；上去入三聲都是短的，或升或降的。這樣，自然地分爲平仄兩類了。「平」字指的是不升不降，「仄」字指的是不平，也就是或升或降。（「上」字應該指的是升，「去」字應該指的是降，「入」字應該指的是特別短促。……）如果我們的設想不錯，平仄遞用也就是長短

（註三）見音韻學叢書。

遞用，平調與升降調或促調遞用。”

“中國近體詩中的「仄仄平平」乃是一種短長律；「平平仄仄」乃是一種長短律。”(註四)

王氏的話很有意思，一方面說平仄是長短的不同，另一方面又說是平調與升降調及促調的不同。這段話中沒有加以嚴格的區別，可是最後他選擇了「長短律」。他兩次用「設想」的字眼，可見並沒有充分的證據。但我們不得不承認他的設想有一部分是很正確的，跟我們從證據裏得出來的結論正相同，下文將要再討論這一點。

真正提出文獻及語音的根據來證明長短說的是周法高氏。他(1948)發現唐初的和尚在翻譯梵文經典時用漢語的平聲字對譯梵文的長音，仄聲字對譯短音，因此認為平長仄短，並引用關中方言作為旁證。梅祖麟(1970)批評周氏的主要證據，提出上聲是短調的意見。(註五)但是同時也說：

雖然周法高所引用的證據不充分，他的論點仍然可信。因為對譯長短對照，仄聲不一定短，只要比平聲調短就行。而平聲的確最長，其次為去聲，再次為上聲及入聲。(頁74)

本文的看法與梅氏的意見也不同。我們覺得，周氏的證據既不充分，論點就值得懷疑。下文討論對音的證據時再回頭來批評他們的看法，這裏先來看周氏的旁證。

因為唐代的國都在長安，周氏用關中方言來察看四聲長短的痕跡，引白滌洲(1934)關中聲調實驗錄的結論：(註六)

平均陽平最長，陰平次之，上去均較短。(頁483)

並指出關中三十九縣四聲長短的比例平均數為：

陰平 349σ 陽平 357σ 上聲 316σ 去聲 316σ

單位「σ」是一秒的一千分之一。這個結論是根據科學實驗儀器分析得來的，自然沒有問題。但是我們不能忘記，現在討論漢梵對音的問題，如果說「平長仄短」，那是指當時唐代和尚所能够分辨的聲調長短而言。就以陽平調最長的357σ來與最短的上、去

(註四) 王力前引書頁 6-7。

(註五) 本文所引梅氏前引文內容均據黃氏譯文，參註一。

(註六) 白文見本所集刊第四本第四分。

聲 316σ 比較，相差41σ，換句話說，長短的不同是一秒鐘的千分之四十一。就於這樣微細的不同相信不是普通人所能分辨的。當然周氏並不認為關中方言的調長就代表唐代的調長，我們覺得作為旁證也還是不充分。同時，白滌洲說：

區別四調，時間長短不關重要。(頁482)

第三、平仄為高低說

梅祖麟(1970)由於探討中古漢語上聲的起源從而論證平仄的對立可能是高低的對立。他指出四種可能的型式使四聲變為平仄兩調，最可信的是：

四聲調逐漸變為以高低對立的平仄調。經過一個過渡期是把平聲認為低調，上去聲為高調，而入聲是獨立的調類。後來（也許是約定成俗，也許是皇帝敕令）入聲改歸高調類。

梅氏的論證非常詳密，他先肯定平聲是平而低的長調，上聲是平高的短調，後來濁上歸去，可見去聲也是高調。對於入聲，他謹慎地說是短調，而調值與調形不詳。

對於平聲，我們沒有異議；對於去聲，梅氏是從上聲推論而來，並引用梵唄的材料為證，但也不能說定，只好暫時存疑。對於上聲，梅氏引據最詳。從現代閩語證上聲字可能古有喉塞音尾，引漢越借字的對當關係為旁證；從漢梵對譯證中古上聲為短調，有高平或高升的調形，再以緬甸語、傈僳語為旁證，指出從喉塞音尾演變為高聲調的可能。

我們把他的論點分為兩層，第一層，說上聲字在上古有喉塞音尾，他的論據很有道理。我們不在這裏討論，因為離本題稍遠。第二層，說中古上聲為高而短的調，底下我們就要檢看梵漢對譯的材料，再來細說。但是對於喉塞音尾的演變，我們在此提出兩種方言的現象作為參考：

一、江蘇如皋方言(註七)有六個調，其中陰入為44，陽入為35，都是短調有喉塞音尾。一部分陽入的字在連音變化時喉塞音尾消失，並從原來的高升調35變為低平調11的陰平。

例如： 十：səʔ 35 十一：sə 11 iəʔ 44

逆：niəʔ 35 逆毛：niə 11 mo 35（意謂與正常相反）

(註七) 參拙作「如皋方言的音韻」，本所集刊第三十六本下冊，頁 583, 1966。

白：p'ɔʔ 35 白麵兒：p'ɔ 11 mir 11（意指海洛英）

二、海南島儋州方言（註八）也有六個調，其中陰入爲22，陽入爲55，都是短調，可接喉塞音尾及 -p、-t。如依梅氏所說，聲學實驗報告顯示一個音節如以清塞音爲韻尾，則音節調值趨高而短促。如果詞尾塞音消失，調值通常不變。那麼，儋州方言可作反證，基本上同樣以喉塞音收尾的就有高低兩種音節，如喉塞音消失，則當仍有高低不同的兩種調。

貳、平仄爲平調及非平調說

上文討論各家的看法留下好幾個論點要在這裏討論，在我們檢看梵漢對譯的材料以前，先提出本文的假設：

平仄的對立是平調與非平調的對立，非平調包括升調、降調及促調，從四聲到平仄只是自然的分類，不見得有演變的過程。平聲因爲是平調，易於曼聲延長，仄聲則不易延長。

周法高用玄應、義淨對譯長短音的資料加上四對梵文長短音對比的字來證明唐代和尚以漢字平聲代長音、仄聲代短音。他的觀察大致是對的，可惜受到材料的限制沒有顧及全面性。

現在利用悉曇藏中翻檢所得的全部有關對譯長短音的資料、參考羅常培氏（1931）（註九）的資料列爲三表，分類來敘述對音的情形。其中經典著成時代一欄凡可考的就加以說明，不可考的就空着，但至少見於悉曇藏。悉曇藏著成於 880 A. D.，所以其中所有資料最晚亦不得晚於這一年代。至於所引經典的內容不敢說一定是原文，但安然

第一表

	經 典	時 代	a	ā	i	ī	u	ū	備 註
1.	<u>曇無讖大般涅槃經</u> 如來性品	414-421 A. D.	噫短	阿	億短	伊長	郁	憂	羅文
2.	<u>玄應一切經音義大</u> <u>般涅槃經文字品</u>	649 A. D.	哀、烏可 反	阿	壹	伊	塢、烏古 反	烏	羅文

（註八）根據筆者調查記錄，報告尚未發表。

（註九）羅常培，梵文韻音五母之藏漢對音研究，本所集刊第三本第二分，頁 263-276，1931。

3.	義淨南海寄歸內法傳	690-692 A.D.	惡	癩	益	伊	屋	烏	羅文
4.	善無畏大毗盧遮那成佛神變加持經百字成就持誦品	724 A.D.	阿		縊	伊	塢	烏	羅文
5.	大涅槃經文字品	880 A.D.前	噁	阿	億	伊	郁	優	84:407
6.	惠遠涅槃疏	880 A.D.前	噁	阿	億	伊	侑	憂	84:408
7.	飛鳥寺信行涅槃經音義	880 A.D.前	噁	阿	億	伊	郁	優	84:411
8.	涅槃文字	880 A.D.前	噁	阿	億	伊	郁	優	84:412
9.	全雅阿闍黎手書悉曇	880 A.D.前	阿	噁	益	翳	屋	汚	84:414
10.	大日經字輪品	880 A.D.前	阿	阿引	伊	縊	塢	烏	84:407

和尚一定見過原書，而且本文所用的資料只限於三對長短音，跟內容的關係沒有太大的關連。備註一欄注明各經引文見於大藏經（大正新修）之冊頁數或其他來源。

這個表上各種經典分析長短音的辦法，除少數以外，大致合於周法高氏的觀察。通常以仄聲字代梵文短音，平聲字代長音。其中資料4「阿」字可能放錯位置，原有對譯短音a的字脫落了；資料9「阿、噁」兩字可能位置顛倒。都有校勘的問題。資料10對周氏的理論不利，不僅用平聲的「阿、伊」代短音，同時還用去聲的「縊」字代長i音。值得注意的是絕大多數經典都用入聲字代短音，可見平入相對是最清楚的長短對立。照我們的假設，平聲是平調，易於曼聲拉長，所以適合代替長音。調的本身雖不特別長，但比入聲總是顯明地長一點，各家對於入聲是短促調的這一點無異說。其他用上、去聲字跟平聲對立的原因，主要在於上、去聲非平調，無法自然地延長，所以適合用來代替短音。

第 二 表

	經 典	時 代	a	ā	i	ī	u	ū	備 註
11.	法顯大般泥洹經文字品	417 A.D.	短阿	長阿	短伊	長伊	短憂	長憂	羅文
12.	慧嚴大般涅槃經文字品	424-432 A.D.	短阿	長阿	短伊	長伊	短憂	長憂	羅文
13.	僧伽婆羅文殊師利問經字母品	518 A.D.	阿	長阿	伊	長伊	憂	長憂	羅文

14.	闍那崛多佛本行集經卷十一	589-592 A.D.	阿		伊		優		羅文
15.	地婆訶羅方廣大莊嚴經示書品	685 A.D.	阿	長阿	伊	伊	烏、上聲	烏	羅文
16.	吉藏涅槃疏	880 A.D.前	短阿	長阿	短伊	長伊	短憂	長憂	84:409
17.	玄應涅槃音義	649 A.D.左右	短阿、惡音、應鳥可反	長阿平聲	短伊、億音	長伊平聲	短憂、郁音	長憂平聲	84:411
18.	智廣悉曇字記	780-804 A.D.	短阿上聲短呼音近惡	長阿依聲長呼	短伊上聲聲近於寔反	長伊依字長呼	短阿上聲聲近屋	長阿長呼	84:412

這個表上的資料有一個共同的特點，即用平聲字代短音，足見平聲調在當時未必特別長，只是由於平調易於拉長，所以用平聲字加一「長」字來代替長音。反過來說，平聲也不短，所以代短音時有人要加「短」字來限制。我們可以合理地推測：平聲只是一個普通的平調，不特別長，也不短。只因爲調形平，故易於拉長而近於梵文的長音。這些資料對周法高氏的理論可以說是反證。

資料16吉藏涅槃疏中有一段解釋說得極爲明白：

短阿長阿 經有兩本，有作長短兩阿者；有作惡阿者，將惡字代於短阿。然經中多作長短阿，此須依字而讀不須刊治也。所以作長短兩阿者，外國有長短兩字形異，此間無有長短兩阿形異，所以以長短阿來標之。

短伊長伊 然此中短伊復有經本不云短伊，直作億字者，短阿直作惡字者，此是光宅法師所案也。

短憂長憂 短憂光宅法師治經作郁字也。

這段話顯示以下兩點：

1. 梵文有長短元音，當時漢語沒有相同的長短音節。
2. 以「短阿」代梵文 a，只要「依字而讀，不須刊治」。反之，以「惡」代梵文 a 則須作某種程度的「刊治」。

綜合這兩點，我們知道當時漢語的短音節只有入聲字，而入聲字又因爲有塞音尾，並不適合於代替梵文無韻尾的短音。譯經者曾經有過慎重的選字過程，回頭看第一表中代短音的入聲字幾乎全是收 -k 尾的，就可以知道個中消息，想來因爲元音接 -p 或接

-t 在發音上更不適合。這樣說來，至少在吉藏所知的語音裏，上聲和去聲也不適合於代替梵文的短音，否則，上去聲在當時並無塞音尾，如果有一個是短調的話，不是應該得到優先選擇權嗎？事實上並不如此。這就牽涉到另外一個和尚的記載：

義淨南海寄歸內法傳：

脚、佉、伽、嚧、俄……右五五二十五字名便繕。……此二十五字未將上韻來配時，但是半字，不堪呼召。野、囉、囉、婆、捨、灑、娑、訶……右「脚」等二十五字並下八字總有三十三字名初章，皆須上聲讀之，不可著其字而爲平、去、入也。（註一〇）

周法高氏說明義淨「好像認爲仄聲中上聲最適宜代表短音似的」，梅祖麟則引用這一條資料作爲證明上聲爲短調的根據之一。我們認爲義淨的意思別有所指，可能是想說明梵文短音發音時的高低，並非指長短而言。因爲對譯的漢字中明明有短調的入聲字，義淨說，「不可著其字而爲平、去、入也」，要把入聲字讀作上聲，不可能是因爲上聲調短。如果說入聲字因爲有塞音尾不如無塞音尾的短調上聲更爲適合，那麼爲什麼不設法用上聲字呢？可見義淨的意思一定着重在上聲跟平、去、入都不同的一個特點上。下文我們將試着來尋找這一個特點究竟是什麼。

梅氏除去這一個證據以外，還有另一個證據來推論上聲是短調，我們把他的材料加上其他類似的材料列爲下表。

第 三 表

	經 典	時 代	a	ā	i	ī	u	ū	備 註
19	不空瑜珈金剛頂經釋字母品	771 A. D.	阿上	阿引去	伊上	伊引去	塢	汚引	84:407
20	不空文殊問經字母品	771 A. D.	阿上	阿引去	伊上	伊引去	塢上	汚引去	84:407
21	慧琳一切經音義釋大般涅槃經	788-810 A. D.	哀反	阿可 反阿字去聲兼引	阿箇反伊字上聲兼引	伊以反伊字上聲兼引	縊伊異塢反或作鄔亦通	烏古反引聲牙關不開	羅文
22	空海悉曇字母釋義	806-835 A. D.	阿呼	上聲 阿長引呼	去聲 伊上聲	伊去聲 伊長引呼	塢上聲	汚去聲 長引	84:361
23	全真悉曇次第	880 A. D. 前	哀反	阿可 引，阿箇反，阿字者去聲兼引	伊印以反伊字上聲兼引	縊伊異塢反或作鄔亦通	烏古反引聲牙關不開	汚塢固	84:407

（註一〇）見安然悉曇藏卷二所引，大藏經頁 380。

24	惠均文義記引宋國謝靈運云	880 A. D. 前	噫 音烏 阿反，短聲	阿 音烏 歌反，長聲	億 音烏 矣反，短聲	伊 音烏 尸反，長聲	郁 音烏 久反，短聲	優 音烏 鳩反，長聲	84:409
25	梁武帝涅槃疏	880 A. D. 前	噫 音烏 阿反，短聲	阿 音烏 歌反，長聲	億 音烏 矣反，短聲	伊 音烏 尸反，長聲	郁 音烏 久反，短聲	優 音烏 鳩反，長聲	84:410
26	大悉曇章	880 A. D. 前	阿上	阿去	伊上	翳伊	塢	汚	84:414
27	寶月三藏	880 A. D. 前	阿 上聲， 如正上之重	阿 引聲， 如金上之重， 下准同此， 發音均前	伊 上聲	伊 引聲	烏上	汚引	84:415
28	難陀三藏	880 A. D. 前	阿 上聲， 如正上之重， 終如入，下 准同此	阿 上聲， 如聽上之重， 下准同此， 發音均前	伊上	伊引	于上	干上	84:415
29	宗叔和上	880 A. D. 前	阿 上聲， 如正上之重， 下准同此	阿 引聲， 如金上之重， 下准同此， 發音均前	伊上	伊引	宇上	宇引	84:415
30	空海和上	880 A. D. 前	阿 上聲， 表上之輕， 下准同此	阿 去聲， 表去長呼， 下准同此	伊上	伊去	塢上	汚去	84:415
31	華嚴續刊定記	880 A. D. 前	阿 入呼	阿 去呼	經入	經去	烏入	烏去	84:408

這個表上的材料相當一致，凡是梵文的短音大致都說要讀爲上聲，而長音都說要讀爲去聲或平聲。表面看來，似乎上聲短，平、去聲長，但在仔細勘察之後，我們發現下列幾點現象：

1. 代替梵文長音的漢字有兩種形容法：平聲字說「長聲」，如資料 24 及 25，去聲字說「兼引」，或「長引」，或只用一個「引」字，特點是都有「引」字，如資料 19, 20, 21, 22, 23, 27, 28, 29。

2. 代替梵文短音的漢字有三種：上聲字如哀、塢；入聲字如噫(註一)、億、郁；最多的是平聲字如阿、伊、烏。無論那一種字都讀上聲，或加一個上聲的反切。

根據這兩點現象，我們相信梵文長短的區別主要已由普通調的字與加「引」或注明「長聲、長呼」的字兩兩對立的情形表示清楚了。正如第二表上「短阿、長阿」或「阿、長阿」的情形一樣。代短音的字未必短，只是代長音的字特別長就是了。如果

(註一) 「噫」字在廣韻去聲暮韻汙字下，烏路切，與梵文 a 音不合，此當是譯經新字，取「惡」字入聲一讀加偏旁而成。

這一層想法不錯，那麼短音字加注讀上聲的意義何在呢？我們認為這跟義淨要把平、去、入的字都讀成上聲的意思是一樣的，大概是指發音時的高低而言。

我們提出兩條資料來證成此說：

智廣悉曇字紀（資料18）：

短阿 上聲短呼，音近惡。……短伊 上聲，聲近於翼反。……短甌 上聲，聲近屋。

難陀三藏（資料28）：

阿 上，如正上之重音，終如入，下准同此。

智廣的意思是說，短阿要照上聲的讀法，讀得短一點，聲音近乎入聲的「惡」字；短伊、短甌也是如此，照上聲的讀法，聲音也要近乎入聲。顯然表明上聲在當時不是短調，否則，何必再特別說明「短呼」近於入聲呢？既然「短」的特色要加說明來指出，自然讀上聲的意義一定不在於指「短」。

難陀的意思也是如此，他認為短阿讀上聲，像惟正法師所讀的上聲的重音，聲音結束的時候則像入聲似的短促。

綜合三個表上的現象，我們看到梵文的長音字有三種代替法：在與仄聲字相對時用普通的平聲字（表一）；在與平聲，或短讀的平聲相對時，用長讀的平聲字；在與上聲字相對時，用長讀的平聲或引讀的去聲。我們認為平聲字是平調，易於拉長以代替長音，那麼去聲呢？何以也可以用來代替長音？「引」字有什麼意義？

現在，從梵文長 ā 的讀音來設想，在中國人學習時有兩種可能的發音法，一種是長的平調，另一種是長的降調。不可能讀為長的升調。平聲已經是平調，那麼，去聲會不會是一個降調？平聲字只要長呼，何以去聲要「引」？我們從字面看，「引」該是一種不同的拉長法，那麼，可能的解釋就是把原來的降調讀得特別長，使得降的過程緩慢而幅度大。反過來說，譯經的人從來不用上聲字及入聲字代替長音，入聲是短促的調，自然不宜代替長音；上聲何以也不宜？會不會因為上聲是升調？上聲又拿來形容代替短音的字，參照梅祖麟的看法（註一二），我們相信上聲是一個高升調，雖然它並不短，但由於高升的緣故無法拉長來代替長音。又由於高的緣故，可以用來形容讀

（註一二）梅氏認為上聲字調高而短，高可能指高平調或高升調。見譯文頁72。

短音的字。

梅祖麟討論中古聲調時曾引用安然悉曇藏的一段話，其中有這樣幾句說明：

我日本國元傳二音，表則平聲直低，有輕有重；上聲直昂，有輕無重；去聲稍引，無重無輕；入聲徑止，無內無外。平中怒聲與重無別；上中重音與去不分。

梅氏有詳細的分析，他的結論是：

平聲：長而低的平調，有輕有重。長是根據義淨的說法。

上聲：短而高的平調，其輕（「輕」應作「重」，疑譯者手誤。）已與去聲合併爲一。

去聲：稍長引的聲調。

入聲：短促。

安然原文中的「表」是指表信公（註一三），他的語言裏有五個調，輕平、重平、輕上、去（無重輕，但重上歸之）和入。對於調類的問題這裏不詳細說，下文再來探討。調值的問題基於上文的討論，我們作一點修正：

平聲：平調，大概比較低，長度普通。

上聲：高升調，長度普通。

去聲：降調，可能是中降調（稍引），長度普通。

入聲：促調，高低難說，長度短。

除梵音材料以外，尚有幾項旁證，有的別人已經提過，有的是新發現，我們也歸在一起看。

1. 平仄的名稱早期作「平側」（註一四），顧名思義，平是平調，仄是側調、傾斜的調。高本漢用平上去入的名稱猜測四聲爲平調、升調、降調、促調。與本文的看法相合。

（註一三）日本淨嚴三密鈔有一段話與安然的記載相類，繁簡不同，可以參看：「我日本國元傳吳漢二音，初金禮信來留對馬國，傳於吳音，舉國學之，因名曰對馬音；次表信公來筑博多，傳於漢音，是曰唐音。承和之末，正法師來，元慶之初，聰法師來，此二法師俱說吳漢兩音。」故知安然所說之「表」即「表信公」。

（註一四）參見周法高前引文頁 154-155。

2. 元刻本玉篇神珙序引唐元和韻譜：

平聲者哀而安，上聲者厲而舉，去聲者清而遠，入聲者直而促。

明釋真空玉鑰匙歌訣：

平聲平道莫低昂，上聲高呼猛烈強，去聲分明哀遠道，入聲短促急收藏。

梅祖麟認為「平聲是平調，上聲是高調，而入聲是短調殆無疑間」。我們完全同意他的看法。去聲從「清而遠、哀遠道」的形容語看來，是降調的可能很大。

3. 現在提出兩條新的資料：

日本了尊悉曇輪略圖抄：（註一五）

平聲者哀而安，上聲勵而舉，去聲清而遠，入聲直而促。謂春、天氣平和，夏、溫氣上騰，秋、菓葉落去，冬、草木歸入，仍約春夏秋冬名平上去入也。

了尊的書作於「弘安滿數之歲」，按即日本弘安十年，相當於元世祖至元二十四年，即西元1287年。這一段話說明平上去入命名的另一個理由，無論正確與否，但是用「溫氣上騰」形容上聲，「菓葉落去」形容去聲，可見上、去兩聲極可能是升調及降調。

另外一條資料比較晚，見於日本淨嚴的三密鈔：（註一六）

一、平聲者，平謂不偏，哀而安之聲。……二、上聲者，上謂上升，勵而舉之聲。……三、去聲者，去謂去逝，清而遠之聲。……四、入聲者，入謂收入，直而促之聲。

淨嚴的書作於「天和第二龍集玄默闍茂季夏初朔」，玄默闍茂即壬戌年，又有貞享元年甲子歲泊如作的序，故當西元1682至1684之間。這一段話明白說出平、上、去、入的意義，並與元和韻譜的話相比照。淨嚴的時代雖晚，我們相信他的話必定前有所承，他說「上謂上升」，可以證明本文推論上聲是「高升調」的正確性。可惜「去謂去逝」，還是不能明白肯定去聲的調形，但是說去聲是降調，大概雖不中亦不遠矣！

（註一五）見大藏經悉曇部第八十四冊頁653-714。引文見頁657。

（註一六）見大藏經悉曇部第八十四冊頁715-810。引文見頁724。

叁、結論和推論

本文的結論是：

中古平仄聲的區別就是平調和非平調的區別。平調指平聲，非平調包括上、去、入三聲，其中上聲是高升調，去聲大約是中降調，入聲是短促的調。

根據這個結論，我們可以進一步說，中國文學平仄聲的對立就是平調和非平調的對立，「平平仄仄」不是「輕重律」、「長短律」或「高低律」，而是「平仄律」。我認為「平仄律」是中國文學中「明律」的一種。而四聲之中，由於平上去是普通長度的調，入聲是特別短促的調，所以前三者與後者構成一種「長短律」，這種律在中國文學中是「暗律」的一種，它的應用使文學作品富有韻律。（註一七）

從四聲調類到平仄聲的對立，是四聲之中自然的分類，也就是把語音應用到文學作品中的分類，兩者之間未必有演變的關係。至於四聲後來如何演變為現代方言的各種不同的聲調系統？在早期發生變化時調值如何？本文提出兩條有意思的資料：

資料一，日本明覺悉曇要訣（作於西元1773年）：（註一八）

初昂後低為平聲之輕，初後俱低為平聲之重；初後俱昂為入聲之輕，初後俱低為入聲之重。當知重音者初低音也。初後俱昂名為上聲，是六聲之家義也。初低終昂之音可為上聲之重，今每句第四字皆初低終昂呼之，故名為重音歟！……故知去聲者即今重音也，初後低昂之音，六聲之家以為去聲也。

根據這一段話，我們知道在明覺所知道的漢語方言中有一種六個聲調的。試分析排列如下：

陰平（平聲之輕）：降調

陽平（平聲之重）：低平調

陰上（上聲之輕）：高平調

陽上與去不分：升調

陰入（入聲之輕）：高平調

（註一七）這裏的長短律與前文討論的不同，「長」指平、上、去三調，「短」指入聲。請參看拙作「從聲韻學看文學」，中外文學月刊第四卷第一期，頁128-145。

（註一八）見大藏經悉曇部第八十四冊頁501-567。引文見頁507。

陽入（入聲之重）：低平調

資料二，日本了尊悉曇輪略圖抄（作於西元1287年）（註一九）

私頌云：平聲重，初後俱低，平聲初昂後低；（新按：「平聲」之下疑脫輕字），上聲重，初低後昂，上聲輕，初後俱昂；去聲重，初低後偃，去聲輕，初昂後偃；入聲重，初後俱低，入聲輕，初後俱昂。

這段話明白指出八種聲調的調值，我們可以肯定在西元1287之前漢語中已經有一個方言從四聲調類分化為八聲調類了，它們的調形是：

陰平（平聲輕）：降調

陽平（平聲重）：低平調

陰上（上聲輕）：高平調

陽上（上聲重）：升調

陰去（去聲輕）：高降調

陽去（去聲重）：低降調（或中降調）

陰入（入聲輕）：高平調

陽入（入聲重）：低平調

跟上面六個調的方言來比，除去微細的不同外，六個調的調值完全符合。

這兩段資料可能是文獻上記載古調值最早的記錄，如何與現代方言連上關係，有待以後進一步的研究。

附言：本文蒙李方桂先生賜正，謹此致謝。

（註一九）參註一五，引文見頁 657。

A NEW INTERPRETATION OF THE EVEN AND OBLIQUE TONES

(English Summary)

The meaning of the contrast between the even (*p'ing*) and oblique (*tse*) tones in Ancient Chinese was discussed by several scholars, such as Chou Fa-kao, Wang-li and Mei Tsu-lin. The purpose of this paper is to suggest a new interpretation and to propose for each tone the possible tonal contour. Basing on the rich material collected in *Hsi-t'an tsang*, by the Japanese monk Annen in the year 880 A.D., and some other evidences, the author comes to the following conclusion: The distinction between the even and oblique tones is that the former is a real level tone with normal length and the latter ones are non-level tones. Among the non-level tones, the *shang* is a high rising tone with normal length, the *ch'ü* a mid falling tone also with normal length, and the *ju* a short interrupted tone with unknown contour.

From this conclusion, the correct function of the even and oblique tones in Chinese literatures, especially poetry, should be explained as a rule of level versus non-level. Fundamentally, it has nothing to do with long or short, high or low, and light or heavy. Secondly, the *p'ing*, *shang* and *ch'ü* could be grouped together as long tones versus the only short tone *ju*. This grouping could be used as an secondary rule of length applied after the fundamental rule of level versus non-level.